

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安徽省科学技术厅、安徽省财政厅、安徽省国家税务局、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布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为：GR201734000476），认定我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，有效期三年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，公司（不含子公司）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2017 年公司已按 15% 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，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1 月 15 日